

美国EB1A杰出人才绿卡申请条件：申请人对业内同行的工作进行评审

产品名称	美国EB1A杰出人才绿卡申请条件：申请人对业内同行的工作进行评审
公司名称	深圳乾元移民有限公司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国际商业大厦北座1704A室
联系电话	15712187550 15712187550

产品详情

这一条件要求申请受益人有对业内同行工作进行评审的经历，以证明申请受益人杰出的专业能力已经获得业内认可，达到所在领域的顶层水平，可以去评审同行的工作。如果要主张满足这一条件，呈请人不但必须展示出受邀在同一或相关专业领域审评其他人工作，而且要证明实际参与和完成了该评审工作，因为美国移民局对这一条件的审核正是将其重点放在是否申请受益人真正完成对业内同行的工作进行评审。例如学术期刊的同业互查，不但要提供由期刊发出邀请评审他人论文的邀请信，同时还要提供已完成该论文评审工作的证明。另一个例子是，不但要提供作为博士学位评审委员会成员，有权最终决定答辩人论文是否满足博士学位要求的证据，但还要提供学校或系里的材料，证明申请受益人实际完成过相关评审工作，授予或拒绝了他人的博士学位。谁便说一下，博士以下学位评审不符合此条的证据标准。

我们擅长为普通客户提供期刊评审、会议评审等证据材料，目前在评审这一条件类别的成功率是百分之一百，我们从事多年的美国杰出人才移民丰富成功经验，对于提升申请人在评审评委方面的条件拥有无可比拟的优势，帮助普通申请人顺利移民美国，请关注公众号“美国移民指导”办理EB1A杰出人才移民直接跟律师签。与移民律师进行资格提升，我们专注于为美国移民客户进行全方位的条件提升，以达到申请美移的标准。

我们的美国移民律师对于办理美国人才绿卡积累了非常丰富的经验，保持着极高的成功率。如果您有意申请美国绿卡，可以联系我们，请关注公众号“美国移民指导”与移民律师联系。我律所擅长并专注于美国杰出人才移民（EB-1A），为不同条件的客户提供美国移民方案规划、个性化订制，提供移民文案指导，辅助移民条件资格提升，帮助各行各业的客户及家人拿到美国绿卡，只要你想移民美国，总有合适的方案适合你，请关注公众号“美国移民指导”与移民律师联系。

以下是拓展阅读：美国投资行业的规定

在联邦政府层面，美国对外国直接投资实行地点、行业中立的政策。联邦政府不出台针对特定地点、特

定行业的优惠政策。各州和地方政府往往根据当地情况出台吸引或限制投资的具体政策。此外，美国存在大量的与投资相关的联邦、州及地方法律法规，其中包括反垄断、并购、工资和社会保障、出口管制、环保和健康安全方面的内容。

【外资进入美基础设施投资】截至目前，美国联邦政府尚无一项专门针对外国在美国投资基础设施总体上进行限制的政策，但对外国投资进入美国各具体的基础设施领域往往实行对等原则。根据美国《公共土地法》和《采矿许可法》，准许外国投资者在美国公共土地上铺设石油和煤气管道，修筑铁路和开采矿藏，条件是投资者母国政府对美国投资者提供对等的权利。对那些没有与美国政府签署类似条约的国家，其投资者不享有这些权利。在联邦层面，航空运输、通讯、能源、矿产、渔业、水电等部门，对外国投资者设有一定的限制。

【航空】美国限制外国投资者在美境内开展航空运营领域的直接投资。根据美国《1926年航空贸易法》、《1938年民用航空法》等法律规定，所有美国航空运营商必须处于美国公民的实际控制之下，非美国公民不得在美航空运营商中拥有超过25%的投票权，且该运营商董事长、三分之二的董事会成员以及其他管理人员必须为美国公民。

【通讯】美国有关法律规定，禁止外国经营或控制的公司获得从事通讯传输的许可，同时严格限制外国企业在通讯领域（电话、电报、电台、电视）投资。

【水电】只有美国公司或国内公司的合伙公司才能在可通航的河流从事水电开发，但不禁止外国控制的美国国内公司从事此类开发。

【沿海和内河航运】只限美国公司从事沿海和内河航运。在美国境内的航运船只必须是美国制造、在美国注册并由美国公司所有。